

第 17 次 CEDAW 法規檢視專案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一、時間：103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二、地點：行政院第 7 會議室

三、主持人：黃處長碧霞

記錄：張哲航

四、出席人員：詳如後附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略)

六、報告事項：

案由 1：確認第 16 次 CEDAW 法規檢視專案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決定：洽悉。

案由 2：有關 CEDAW 法規檢視工作迄今辦理情形(法規檢視、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及違反 CEDAW 之法規及行政措施修法狀況)，報請鑒察。

決定：有關編號 6-1-2 民防團隊編組訓練演習服勤及支援軍事勤務辦法第 17 條、10-5-2 南投縣榮民服務處 102 年度榮民(眷)進修訓練執行計畫錄訓作業(三)、10-5-3 苗栗縣榮民服務處 102 年度榮民(眷)職業訓練執行計畫錄訓審核(三)、11-2-5 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機械保全及員工值日要點第 1 點及第 4 點、11-2-7 高雄市鳳山榮民服務處強化服務態度及電話禮貌作法第 5 點、11-2-8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值班規定事項第 2 點、11-2-1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台東種畜繁殖場職員值日要點第 5 點第 1 項、11-3 彰化縣榮民服務處緊急及特殊災害事故應變計畫(含行動準據)第 5 點、11-4-1 花蓮縣榮民服務處 102 年度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11-4-2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屏東縣榮民服

務處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等案，解除列管。

七、討論事項：

案由 1：桃園縣政府警察局志願服務工作實施計畫及桃園縣政府警察局志願服務工作人員編訓執勤注意事項第 6 點第 1 款是否符合 CEDAW 規定？

決議：桃園縣政府警察局志願服務工作實施計畫及桃園縣政府警察局志願服務工作人員編訓執勤注意事項第 6 點第 1 款條文內容並未直接違反 CEDAW 規定，但性別統計顯示有間接歧視之情形，請桃園縣政府檢視義警、義消、義交、民防及巡守隊員資格規定；另請性平處檢視其他地方政府類似之規定有無限制女性參與的情形。

案由 2：關務人員服制管理要點附件關務人員服誌說明書第 1 點第 1 款、第 2 點第 1 款及第 3 點第 1 款等是否符合 CEDAW 規定？

決議：關務人員服制管理要點附件關務人員服誌說明書第 1 點第 1 款、第 2 點第 1 款及第 3 點第 1 款限制女性關務人員春季、夏季及冬季制服僅有窄裙式之規定未符合女性實際需求且缺乏選擇性，並有強化女性應著裙裝之刻板印象，違反 CEDAW 第 5 條 a 款之規定。

案由 3：嘉義市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補助作業要點第 2 點第 3 款是否符合 CEDAW 規定？

決議：嘉義市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補助作業要點第 2 點第 3 款排除有照顧事實之女婿為補助對象之規定，強化照顧家中長者為媳婦責任之刻板印象，違反 CEDAW 第 5 條之規定。

案由 4:陸海空軍軍官士官任職條例施行細則第 15 條第 2 項是否符合 CEDAW 規定？

決議：陸海空軍軍官士官任職條例施行細則第 15 條第 2 項女性軍官士官之任職，須注意其生活環境及體力等因素之規定，雖無違反 CEDAW 規定，惟建請國防部未來參照 CEDAW 第 4 條暫行特別措施之規定修正該條文，俾符合該規定促進女性從軍及友善性別工作職場措施之立法意旨。

八、臨時動議：

案由 1：退伍除役軍官士官退除給與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發給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1 款是否符合 CEDAW 規定？

決議：

- 一、退伍除役軍官士官退除給與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發給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寡媳有受領撫卹金之資格，惟同為直系姻親的鰥婿卻被排除在請領資格外，除法規形式上不平等外，亦有強化僅寡媳為其夫家成員之刻板印象，違反 CEDAW 第 5 條 a 款及第 13 條 a 款等規定。
- 二、其他部會及縣市類似法規尚有相同文字，授權性平處逕行認定為違反 CEDAW 規定。

案由 2：新竹縣峨眉鄉婦女生育津貼實施計畫第 4 點第 3 款是否符合 CEDAW 規定？

決議：

- 一、新竹縣峨眉鄉婦女生育津貼實施計畫第 4 點第 3 款之規定，以男性為生育補助之受領人而非生育之婦女，違反 CEDAW 第 1 條及第 13 條 a 款等規定。
- 二、其他部會及縣市類似法規尚有相同文字，授權性平處逕行認定為違反 CEDAW 規定。

案由 3：彰化縣各地政機關測量助理管理要點第 6 點是否符合 CEDAW 規定？

決 議：

- 一、彰化縣各地政機關測量助理管理要點第 6 點規定，女性測量助理人員人數比例不得超過該機關測量助理名額總數二分之一，限制女性工作權，違反 CEDAW 第 1 條及第 11 條第 1 項 a 款等規定。
- 二、其他部會及縣市類似法規倘有相同文字，授權性平處逕行認定為違反 CEDAW 規定。

九、散會